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6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概述：因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长阳”）租用浙江碳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景科技”）厂房的租期到期，公司拟续租碳景科技厂房，租赁面积18,746.2平方米，租期1年，租金金额为382.42万元。

●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租用碳景科技厂房的租期到期，公司拟续租碳景科技厂房，租赁面积18,746.2平方米，租期1年，租金金额为382.42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亚东先生为碳景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除外），且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含税）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租赁厂房	浙江碳景科技有限公司	705.56	705.56	/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亚东先生为碳景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碳景科技系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碳景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0月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金亚东
注册地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北蝉乡(综保区)自贸大道99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金亚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策略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租用碳景科技厂房的租期到期，公司拟续租碳景科技厂房，租赁面积18,746.2平方米，租期1年，租金金额为382.42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续租碳景科技厂房，是基于浙江长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及公允性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其实施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金亚东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阳续租碳景科技厂房是基于浙江长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其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及公允性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述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将持续关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21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亚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履职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评估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报告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报告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财务会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金亚东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等规定，2024年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1、2024年度公司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金亚东先生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65.01万元；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金亚东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24年度公司董事、总经理杨衷核先生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71.53万元；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杨衷核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024年度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辰先生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58.51万元；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李辰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024年度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章殷洪先生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45.89万元；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章殷洪回避表决，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024年度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杨承翰先生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45.51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2024年度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周玉波先生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46.21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其中董事长金亚东先生，副董事长杨衷核先生，董事李辰先生，董事章殷洪先生的薪酬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5年5月13日下午2:00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江北区庆丰路99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3日

至2025年5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01	金亚东	√
10.02	杨衷核	√
10.03	李辰	√
10.04	章殷洪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5年4月23日刊载于《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99	长阳科技	2025/5/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2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登记地点：宁波市江北区庆丰路99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宁波市江北区庆丰路99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5000

联系电话：0574-56205386

传真：0574-56205363

联系人：章殷洪、田庄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0.01	金亚东			
10.02	杨衷核			
10.03	李辰			
10.04	章殷洪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至4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lartron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计划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30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金亚东

财务总监：李辰

董事会秘书：章殷洪

独立董事：邱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30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至4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olartron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0574-56205386

邮箱：ir@solartron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的沟通，本着审慎性原则，并聘请评估机构，对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期计提的减值准备总额为-8,364.45万元（损失以“-”号填列），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9.04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05.41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8,364.45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359.04万元（损失以“-”号填列）。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合肥及舟山子公司部分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期共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8,005.41万元（损失以“-”号填列）。

三、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8,364.45万元（损失以“-”号填列），本次计提导致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8,364.45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会计准则做出的判断，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9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的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

（二）审议程序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解释第17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

解释第17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解释第17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7号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8号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快报暨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2025年2月27日在《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2024年度业绩快报，现对相关内容修正如下：

一、修正前后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万股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业绩预告）	修正前（业绩快报）	修正后		
营业总收入	不适用	133,294.73	133,635.10	125,334.36	6.62
营业利润	不适用	3,804.76	-1,174.02	8,757.68	-113.41
利润总额	不适用	4,109.64	-778.40	11,531.04	-106.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4.85万元到2,394.05万元	2,055.30	-2,943.65	9,542.03	-13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45万元到397.65万元	109.89	-4,889.06	5,685.18	-18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不适用	0.07	-0.10	0.34	-129.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0.96	-1.39	4.53	下降5.9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修正后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业绩预告）	修正前（业绩快报）	修正后		
总资产	不适用	343,610.51	338,282.89	333,696.85	1.3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不适用	213,733.31	208,746.89	218,090.41	-4.28
股本	不适用	29,049.69	29,049.69	29,049.69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不适用	7.36	7.39	7.59	-2.6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专户证券账户中股票为8,205,518股。

二、修正的原因说明

随着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深入，基于谨慎性的原则，聘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予以补计提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3,890万元、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17万元。

公司干法隔膜产品与下游客户存在客诉，根据近期与该客户的沟通情况，经与年审会计师深入沟通过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对该客户剩余应收账款增加信用减值损失，增加624万元。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更正事项，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不存在分歧，具体财务数据在2024年年度报告中已详细披露。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强化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加强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学习和培训，提高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同时，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坚持审慎性原则，保障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准确性。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1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4月21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云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在全面审阅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7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编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持